#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编办以“两优”专项行动为抓手 推动机构编制工作提质增效

自治区党委编办紧紧围绕“规范、精减、提速”目标，从优化部门职能职责和工作流程两个关键入手，对职权事项大起底、大梳理，全面完成“两优”专项行动。通过对职权事项的全面梳理和办事流程的精简优化，机构编制审理审批效率和机关工作质效进一步提高。

一、精心组织，高标准推进各项任务落实

一是政治站位高。编办作为专项行动党群口牵头部门，充分认识开展“两优”专项行动是自治区党委、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举措，坚持走在前、作表率、打好样，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重点督战，将“两优”工作作为解决机关“三慢”问题、提高机构编制部门担当作为质效的重要抓手，以高度负责的政治自觉和严谨细致的政治态度扎实推进专项行动。

二是工作进度快。区直党群部门动员部署会当天，就召开室务会议研究印发了编办的工作方案，成立了领导小组，组建了工作专班，全面完成职能职责和工作流程的全面梳理。召开3次专题会议研究，形成了职权清单。经室务会议研究通过，分别向各盟市委编委、自治区各部门单位印发了取消下放职权和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事项通知，将事业单位设立、变更、注销等业务办理所涉精简要件、压缩时限等在门户网站发布，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

三是职责梳理全。对照法律法规、相关规范性文件、“三定”规定，逐项梳理分析，进一步规范职能履行、理顺权责关系，共梳理职权事项56项。为确保衔接有序，多次与承接部门和盟市委编办沟通对接，大大提高了工作质效。同时，根据工作实际，梳理明确机关内部主办协办事项等12项，推进内部职权清晰、职责明确，推动机关高效运行。

二、务求实效，进一步减权放权优化流程

一是取消下放力度大。共取消下放职权事项16项，占到全部职权事项的近三分之一。如将盟市处级事业单位更名、挂牌和调整隶属关系等审批事项下放，将区直高校、公立医院和科研院所总量内调整内设机构由审批改为备案，进一步扩大盟市和区直部门机构编制自主权，提高机构编制资源的使用效益。

二是下放职权“含金量”高。坚持“真放权”“放真权”，做到应放尽放。如在人才编制使用方面，取消事前空编申请，相关部门可凭借自治区人社厅文件直接办理列编注册。将政法系统内人员调动空编申请下放给主管部门，将法检院在同一盟市不同旗县间专项编制调整职权全部下放给主管部门。

三是程序要件简化多。对保留事项进行全流程梳理，坚决做到材料应减尽减，流程时限能压尽压。40项保留职权事项中，全部简化了办事程序，受理业务办理平均精简4个环节、3个要件，办事时限平均压缩10个工作日。另外，积极推行事业单位法人电子证书，进一步推动“网上办”、“掌上办”，尽量做到不见面审批，即时即办。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编办2023-01-18